证券代码：001280 证券简称：中国铀业 公告编号：2026-021

中国铀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中国铀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中国铀业”)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通知已于2026年4月17日通过通讯方式向公司全体董事发出，会议于2026年4月27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和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董事长袁旭先生主持，应出席董事12人，实际亲自出席董事11人(其中张红军先生因公未能亲自出席本次会议，委托姜宏先生代为出席会议并行使表决权；肖林兴先生和陈运森先生以通讯方式出席会议)，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相关部门负责人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1、审议通过《关于制定中国铀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规定的议案》

表决结果：12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规定》。

2、审议通过《关于审议公司2026年度工资总额预算分配方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12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

3、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总工程师的议案》

表决结果：12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聘任公司总工程师的公告》。

4、审议通过《关于2025年度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12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5年度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

5、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12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5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6、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6年度经营计划的议案》

表决结果：12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已经公司战略与投资委员会审议通过。

7、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6年度投资计划的议案》

表决结果：12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已经公司战略与投资委员会审议通过。

8、审议通过《关于审议公司2026年度高级管理人员绩效考核责任书的议案》

表决结果：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关联董事邢拥国先生回避表决。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

9、审议通过《关于审议中核内蒙古矿业有限公司哈达图铀矿床原地浸出采铀工程配套设施建设项目的议案》

表决结果：12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已经公司战略与投资委员会审议通过。

10、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2025年度履职情况评估及履行监督职责情况的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12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2025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履职情况评估及董事会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

11、审议通过《关于2025年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关联董事袁旭先生、邢拥国先生、李成城先生、姜宏先生、肖林兴先生、张红军先生回避表决。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和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的专项审计报告》。

12、审议通过《关于<202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12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审议通过。保荐人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发表了专项核查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13、审议通过《关于审议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已投入募集资金项目的自筹资金专项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12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已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及已支付发行费用合计174,100.29万元。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审议通过。保荐人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发表了专项核查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已投入募集资金项目的自筹资金的公告》。

14、审议通过《关于中核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的风险持续评估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关联董事袁旭先生、邢拥国先生、李成城先生、姜宏先生、张红军先生回避表决。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和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审议通过。保荐人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发表了专项核查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中国铀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中核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的风险持续评估报告》。

15、审议通过《关于中核财资管理有限公司风险评估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关联董事袁旭先生、邢拥国先生、李成城先生、姜宏先生、张红军先生回避表决。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和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中国铀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中核财资管理有限公司的风险评估报告》。

16、审议通过《关于与中核财资管理有限公司开展金融服务业务的风险处置预案》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关联董事袁旭先生、邢拥国先生、李成城先生、姜宏先生、张红军先生回避表决。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和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中国铀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与中核财资管理有限公司开展金融业务的风险处置预案》。

17、审议通过《关于与中核财资管理有限公司签署金融服务协议的议案》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关联董事袁旭先生、邢拥国先生、李成城先生、姜宏先生、张红军先生回避表决。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和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审议通过。保荐人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发表了专项核查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与中核财资管理有限公司签署<金融服务协议>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18、审议通过《关于2025年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12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5年年度报告》。

19、审议通过《关于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12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以公司现有总股本2,068,181,818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2.60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537,727,272.68元，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下一年度。

在利润分配方案公告后至实施前，发生如股份回购等原因导致享有利润分配权的股本总额变动的情形，公司将按照分配总额不变的原则对分配比例进行调整。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审议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20、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6年度预算方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12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审议通过。

2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6年度融资计划的议案》

表决结果：12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审议通过。

22、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6年度担保计划的议案》

表决结果：12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审议通过。保荐人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发表了专项核查意见。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2026年度担保计划的公告》。

23、审议通过《董事会对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进行评估的专项意见》

表决结果：12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分别向董事会提交了《独立董事关于2025年度独立性情况的自查报告》，董事会就公司在任独立董事的独立性情况进行了评估并出具专项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董事会对独立董事独立性评估的专项意见》。

24、审议通过《独立董事2025年度述职报告》

表决结果：12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独立董事将在年度股东会上进行述职。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独立董事2025年度述职报告》。

25、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12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6、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表决结果：12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审议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5年年度报告》及《2025年年度报告摘要》。

27、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6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12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6年第一季度报告》。

28、审议通过《关于制定<中国铀业股份有限公司市值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12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市值管理制度》。

29、审议通过《关于修订中国铀业股份有限公司重大事项权责清单的议案》

表决结果：12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30、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2025年年度股东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12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董事会同意于2026年5月22日召开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召开2025年年度股东会的通知》。

三、备查文件

1、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二届董事会2026年度第二次提名委员会会议专项审查意见；

3、公司第二届董事会2026年度第二次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会议专项审查意见；

4、公司第二届董事会2026年度第一次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会议专项审查意见；

5、公司第二届董事会2026年度第一次战略与投资委员会会议专项审查意见；

6、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2026年度第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中国铀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9日

证券代码：001280 证券简称：中国铀业 公告编号：2026-022

中国铀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聘任公司总工程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中国铀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中国铀业”)董事会近日收到公司总工程师苏学斌先生的书面辞任报告，苏学斌先生因院士履职需要申请辞去总工程师职务，原定任期至2029年4月7日，辞任后仍在公司担任科技委主任，发挥学术引领作用，深耕科技创新与人才培养。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苏学斌先生的辞任申请自送达董事会之日起生效。

苏学斌先生在担任总工程师期间，恪尽职守、勤勉尽责，深耕核心技术领域，推动我国地浸采铀技术迈入世界先进行列；攻克铀煤协同开采、绿色智能开采、复杂砂岩铀矿高效开发等关键核心技术，支撑“国铀一号”等重大工程落地见效，盘活大批难采资源。公司及董事会对苏学斌先生任职期间的辛勤付出与突出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经公司总经理提名，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查，公司于2026年4月27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总工程师的议案》，同意聘任郭庆银先生为公司的总工程师，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郭庆银先生的任职资格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个人简历请详见附件。

特此公告。

中国铀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9日

附件：

郭庆银先生，1973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研究生学历，正高级工程师。曾任中国核工业集团有限公司地矿事业部地质勘查部经理；中国铀业有限公司资源勘查部经理、副总工程师、总经理助理；中核地质勘查集团有限公司总工程师。现任公司总工程师。

截至本公告日，郭庆银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除上述任职之外，与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无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未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证券代码：001280 证券简称：中国铀业 公告编号：2026-023

中国铀业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现将中国铀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或“中国铀业”)202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说明作如下专项报告：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1、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中国铀业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5〕2151号)同意，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248,181,818股，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17.89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4,439,972,724.02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人民币77,347,332.95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人民币4,362,625,391.07元。上述募集资金已于2025年11月27日划至公司指定账户，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对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情况进行审验，并出具了《验资报告》(大信验字[2025]第1-00082号)。

2、以前年度已使用金额、本年度使用金额及当前余额。

2025年度，本公司累计使用募集资金1,537,700,501.91元，其中：募投项目累计投入金额为350,804,034.72元，投入补充流动资金项目的募集资金为1,186,896,467.19元。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募集资金账户余额为人民币2,853,102,671.71元。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金额
募集资金总额	4,439,972,724.02
减：发行费用	77,347,332.95
实际募集资金净额	4,362,625,391.07
加：以自筹资金预先支付的发行费用	23,447,724.69
加：尚未支付的相关发行费用	4,600,363.02
减：募投项目累计投入金额	350,804,034.72
减：投入补充流动资金项目的募集资金	1,186,896,467.19
加：利息收入及扣除手续费后的净额	129,694.84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应结余募集资金	2,853,102,671.71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实际结余募集资金	2,853,102,671.71
差异	0.00

注：发行费用共计77,347,332.95元，其中：收到募集资金后支付的发行费用为49,299,245.24元，以自筹资金预先支付的发行费用为23,447,724.69元，尚未支付的相关发行费用为4,600,363.02元。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1、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存放、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本公司依照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和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布的《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的有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中国铀业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及使用办法》，对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管理与监管等方面作出了明确规定。

公司及子公司(中核内蒙古矿业有限公司、新疆中核天山铀业有限公司、中核韶关锦原铀业有限公司、中核沽源铀业有限责任公司、中核南方新材料有限公司、中核华中新材料有限公司)已开立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并与募集资金存储银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中信大厦支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总行营业部、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营业部、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通州分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灵境支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中银大厦支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呼和浩特新城支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北京路支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韶关市分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张家口红旗楼支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赣州市城东支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衡阳市桥头支行)、保荐人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分别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对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进行专户管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三方监管协议得到了切实履行。

2、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户名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账户余额
中国铀业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中银大厦支行	340276851098	224,003,819.44
中国铀业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总行营业部	81600001040045678	1,515,025,000.00
中国铀业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通州分行	11050172360000003848	62,001,027.78
中国铀业股份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营业部	010900013710001	260,004,305.55
中国铀业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灵境支行	0200013319200126204	368,005,805.56
中国铀业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中信大厦支行	8110701013103184690	326,867,037.84
中核内蒙古矿业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呼和浩特新城支行	05500101040031743	6,287,253.27
中核内蒙古矿业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呼和浩特新城支行	05500101040031735	11,012,220.41
新疆中核天山铀业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北京路支行	991908414710000	29,577,288.18
中核韶关锦原铀业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韶关市分行	44050162073800001543	1,622,411.02
中核沽源铀业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张家口红旗楼支行	0412075019300462943	6,170,905.72
中核南方新材料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赣州市城东支行	200764102143	42,455,666.94
中核华中新材料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衡阳市桥头支行	606784020040	69,930.00
合计	——	——	2,853,102,671.71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详见本报告附件“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变更情况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发生变更的情况。

3、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公司于2026年4月27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已投入募集资金项目的自筹资金专项报告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已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及已支付发行费用合计174,100.29万元。

4、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不存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5、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不存在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6、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不存在将募投项目节余资金用于其他募投项目或非募投项目的情况。

7、超募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净额为436,262.54万元，其中超募资金为25,262.54万元。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尚未明确投资方向，均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

8、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存放于募集资金专用账户，按计划继续用于各募投项目建设。

9、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无。

四、改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1、改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本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2、募投项目已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本公司不存在募投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披露与实际使用情况相符，不存在未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的情况，也不存在募集资金存放、使用、管理及披露违规的情形。

特此公告。

中国铀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9日

附件：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436,262.54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53,770.05		
报告期内改变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不适用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53,770.05		
累计改变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不适用							
累计改变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不适用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改变项目(含部分改变)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1.中核内蒙古矿业有限公司内蒙古纳岭沟铀矿床原地浸出采铀工程	否	138,000.00	138,000.00	22,871.26	22,871.26	16.57 注1	豁免披露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2.中核内蒙古矿业有限公司内蒙古巴彦乌拉铀矿床原地浸出采铀二期(芒来矿段)工程	否	42,000.00	42,000.00	3,898.77	3,898.77	9.28 注2	豁免披露	9,229.86 注8	不适用	否
3.新疆中核天山铀业有限公司七三七、七三九地浸采铀扩建工程	否	31,000.00	31,000.00	2,042.27	2,042.27	6.59 注3	豁免披露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4.中核韶关锦原铀业有限公司棉花坑矿井三期工程	否	7,400.00	7,400.00	1,037.76	1,037.76	14.02 注4	豁免披露	–	不适用	否
5.中核沽源铀业有限责任公司水冶综合技改项目	否	41,800.00	41,800.00	4,382.90	4,382.90	10.49 注5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改变项目(含部分改变)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6.江西共伴生铀资源(独居石)综合利用项目	否	20,000.00	20,000.00	754.43	754.43	3.77 注6	2025年6月	1,135.30	不适用	否
7.中核华中新材料有限公司年产1000吨钽铌新材料项目	否	7,500.00	7,500.00	93.01	93.01	1.24 注7	2024年11月	– 1,546.16	否	否
8.补充流动资金	否	123,300.00	123,300.00	118,689.65	118,689.65	96.26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411,000.00	411,000.00	153,770.05	153,770.05					
超募资金投向										
尚未明确投资方向		25,262.54	25,262.54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25,262.54	25,262.54							
合计		436,262.54	436,262.54	153,770.05	153,770.05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1.中核内蒙古矿业有限公司内蒙古纳岭沟铀矿床原地浸出采铀工程、新疆中核天山铀业有限公司七三七、七三九地浸采铀扩建工程和中核沽源铀业有限责任公司水冶综合技改项目尚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未产生收益。 2.中核内蒙古矿业有限公司内蒙古巴彦乌拉铀矿床原地浸出采铀二期(芒来矿段)工程、中核韶关锦原铀业有限公司棉花坑矿井三期工程和江西共伴生铀资源(独居石)综合利用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未满一年，尚无法比较是否已达到预计效益。 3.中核华中新材料有限公司年产1000吨钽铌新材料项目未达到预计效益，主要系公司项目2025年处于项目投产运营首年。投产以来，生产线处于工艺调试、设备优化与人员实操磨合阶段，生产负荷逐步提升，尚未实现设计产能。同时，原材料采购成本偏高、市场开拓处于起步阶段，产品结构仍在优化，叠加固定资产折旧、财务费用等固定成本刚性支出，综合导致未达到预计效益。 4.补充流动资金是为了推进公司主营业务发展，增强资金实力，无法单独核算效益。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净额为436,262.54万元，其中超募资金为25,262.54万元。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超募资金尚未明确投资方向，均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未发生变更情况。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未发生调整情况。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公司于2026年4月27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已投入募集资金项目的自筹资金专项报告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已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及已支付发行费用合计174,100.29万元。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无									
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无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节余的金额及原因	无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扣除银行手续费支出)存放于募集资金专用账户，按计划继续用于各募投项目建设。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已披露的相关信息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募集资金存放、使用、管理及披露不存在违规情形。									

注1：中核内蒙古矿业有限公司内蒙古纳岭沟铀矿床原地浸出采铀工程，本年度使用募集资金金额为22,871.26万元，前期以自有资金投入待置换的金额为76,949.56万元，截至期末实际投资进度为72.33%；

注2：中核内蒙古矿业有限公司内蒙古巴彦乌拉铀矿床原地浸出采铀二期(芒来矿段)工程，本年度使用募集资金金额为3,898.77万元，前期以自有资金投入待置换的金额为33,704.93万元，截至期末实际投资进度为89.53%；

注3：新疆中核天山铀业有限公司七三七、七三九地浸采铀扩建工程，本年度使用募集资金金额为2,042.27万元，前期以自有资金投入待置换的金额为22,032.21万元，截至期末实际投资进度为77.66%；

注4：中核韶关锦原铀业有限公司棉花坑矿井三期工程，本年度使用募集资金金额为1,037.76万元，前期以自有资金投入待置换的金额为4,313.55万元，截至期末实际投资进度为72.31%；

注5：中核沽源铀业有限责任公司水冶综合技改项目，本年度使用募集资金金额为4,382.90万元，前期以自有资金投入待置换的金额为12,561.52万元，截至期末实际投资进度为40.54%；

注6：江西共伴生铀资源(独居石)综合利用项目，本年度使用募集资金金额为754.43万元，前期以自有资金投入待置换的金额为15,075.20万元，截至期末实际投资进度为79.15%；

注7：中核华中新材料有限公司年产1000吨钽铌新材料项目，本年度使用募集资金金额为93.01万元，前期以自有资金投入待置换的金额为7,118.56万元，截至期末实际投资进度为96.15%；

注8：中核内蒙古矿业有限公司内蒙古巴彦乌拉铀矿床原地浸出采铀二期(芒来矿段)工程本年度实现的效益为单体口径，与可研报告统计口径一致。

证券代码：001280 证券简称：中国铀业 公告编号：2026-024

中国铀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已投入募集资金项目的自筹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募集资金投入和置换情况概述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中国铀业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5〕2151号)同意，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中国铀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24,818.1818万股，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17.89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443,997.27万元，扣除不含税的发行费用人民币7,734.73万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436,262.54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已于2025年11月27日划至公司指定账户，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对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大信验字[2025]第1-00082号《验资报告》。

截至2025年11月27日止，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项目的实际投资金额为人民币197,132.23万元，本次拟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为人民币171,755.52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投资总额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金额	截至2025年11月27日自筹资金已投入金额	拟置换金额
1	中核内蒙古矿业有限公司内蒙古纳岭沟铀矿床原地浸出采铀工程	158,320.02	138,000.00	84,655.91	76,949.56
2	中核内蒙古矿业有限公司内蒙古巴彦乌拉铀矿床原地浸出采铀二期(芒来矿段)工程	53,749.18	42,000.00	40,981.51	33,704.93
3	新疆中核天山铀业有限公司七三七、七三九地浸采铀扩建工程	34,928.00	31,000.00	23,302.47	22,032.21
4	中核韶关锦原铀业有限公司棉花坑矿井三期工程	12,755.55	7,400.00	7,099.18	4,313.55
5	中核沽源铀业有限责任公司水冶综合技改项目	50,083.98	41,800.00	13,129.33	12,561.52
6	江西共伴生铀资源(独居石)综合利用项目	36,638.10	20,000.00	17,425.12	15,075.20
7	中核华中新材料有限公司年产1000吨钽铌新材料项目	9,988.68	7,500.00	10,538.71	7,118.56
8	补充流动资金	123,300.00	123,300.00	–	–
合计		479,763.51	411,000.00	197,132.23	171,755.52

同时，在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支付发行费用金额为人民币2,344.77万元(不含税)，本次拟用募集资金置换已支付发行费用金额为人民币2,344.77万元(不含税)，具体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发行费用项目	自筹资金已投入金额	拟置换金额
1	保荐及承销费用	283.02	283.02
2	审计及验资费用	1,573.58	1,573.58
3	律师费用	345.94	345.94
4	发行手续费及其他费用	142.23	142.23
合计		2,344.77	2,344.77

综上，公司将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已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及已支付发行费用合计174,100.29万元。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对上述事项进行了鉴证，并出具《中国铀业股份有限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已投入募集资金项目的自筹资金的审核报告》(大信专审字[2026]第1-02938号)。

二、募集资金置换先期投入的实施

公司在《中国铀业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主板上市招股说明书》对募集资金置换先期投入作出如下安排：“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将根据项目实际建设进度以自有或自筹资金先期投入，募集资金到位后置换已预先投入的自有或自筹资金支付款项。”

公司本次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符合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及业务开展的实际需要，未改变募集资金用途，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与发行申请文件中的内容一致，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及发行申请文件的相关安排。本次募集资金置换时间距离募集资金到账时间未超过6个月，符合《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三、履行的审议程序及相关意见

1、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2026年4月27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已投入募集资金项目的自筹资金专项报告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已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及已支付发行费用合计174,100.29万元。

2、董事会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意见

公司于2026年4月22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2026年度第二次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已投入募集资金项目的自筹资金专项报告的议案》。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认为：公司本次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事项，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置换时间距募集资金到账时间未超过六个月，符合《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的要求，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实施。同意公司本次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并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3、会计师事务所鉴证意见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对上述事项进行了鉴证，并出具《中国铀业股份有限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已投入募集资金项目的自筹资金的审核报告》(大信专审字[2026]第1-02938号)，认为公司编制的以募集资金置换已投入募集资金项目的自筹资金专项说明符合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了截至2025年11月27日止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情况。

4、保荐人意见

经核查，保荐人认为：公司本次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自筹资金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且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进行了鉴证，本次募集资金置换已履行了必要的审议程序。本次募集资金置换的时间距离募集资金到